龙山县审计局

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计划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根据县委、县政府安排部署，持续推进我局法治建设各项工作，结合我局工作实际，制定本工作计划。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二十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视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扎实推进依法审计和法治创建，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牢记嘱托、感恩奋进，坚持守正创新，聚焦主责主业，依法忠实履职，在坚决服从服务于全县高质量发展大局中积极贡献审计力量。

（二）工作原则。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确保审计机关法治建设正确方向；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把促进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作为审计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问题导向，切实解决制约审计机关法治建设的突出问题，用法治给审计权力定规矩、划界限；坚持守正创新，总结审计实践经验，深化改革，注重实效；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

（三）主要目标。社会主义法治建设扎实推进，法治宣传教育机制进一步健全，法治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实效性进一步增强，审计领域制度规范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依法审计、文明审计进一步深化，全体审计人员法治观念和党员干部法治意识明显增强，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的能力和水平显著提高，被审计单位依法行政、依法决策、接受审计监督的意识进一步增强，支持和配合审计工作的执法环境持续改善。

二、主要任务和具体措施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牢固树立法治观念。树立宪法法律至上、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法治理念，培育法治信仰，增强法治宣传教育针对性和时效性，引导审计人员做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

1、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刻理解习近平法治思想是顺应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时代要求而产生的重大理论创新成果，是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中国化最新成果，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全面依法治国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将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首要任务，纳入中心组学习、干部学习、“八五”普法重要内容，进一步增强审计机关厉行法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自觉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审计工作全过程和各方面，提高审计工作成效。

2、深入持续开展宪法学习宣传。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宪法摆在首要位置，将宪法法律学习列为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在审计机关中营造出人人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的良好氛围，使广大审计人员进一步牢固树立以依法治国、执法为民、公平正义、服务大局、党的领导为基本内容的社会主义法治理念，自觉维护宪法尊严、保障宪法实施，深刻认识审计监督的宪法地位，全面履行宪法赋子审计机关的神圣职责。

3、进一步推动民法典贯彻实施。将学习宣传贯彻实施民法典，坚持把民法典作为行政决策、行政管理、审计监督的重要标尺，将民法典的基本原则和要求贯彻和运用于执法、守法普法活动中。

（二）坚持依法审计、着力提升法治建设水平。全面提升审计机关法治化水平，依法全面履行审计职责，为推动我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1、认真履行法律赋予的职责，积极开展审计监督工作。

按照上级审计机关的有关规定和县委经济工作会议及全县依法治县工作会议精神，按时地、保质地完成上级审计机关的指令性任务和县委、县政府的交办项目，认真履行法定职责，更好地为县域经济建设服务。我局2023年度计划安排审计项目22个。其中：专项审计2个、投资审计10个、财政审计4个、经济责任审计5个、自然资源审计1个。通过聚焦主责主业，积极开展审计监督，有助于推动国家重大政策措施落地；促进部门预算管理的科学性和规范性，提高财政管理水平和运行质量；促进权力规范运行和廉洁自律；促进公共资源、公共资产、公共服务公平合理分配，推动实现社会公平正义，维护人民利益。

2、优化审计管理方式。充分掌握被审计对象的政策要求、行业规律、领域特点，精心组织审计力量，综合匹配审计资源，抓好项目统筹、组织方式统筹和结果运用共享，推动不同项目、不同单位审计的深度融合，完善审计结果和信息共享机制，做到“一审多项”“一审多果”，不断提升审计质效。

3、审慎客观作出审计结论。审计人员要强化法治思维，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严格依法履行职责。要将精准理念贯穿审计工作全过程，做到问题查找、审计定性、审计审理、审计处理“四个精准”。要认真贯彻落实“三个区分开来”要求，认真听取被审计单位和有关方面意见建议，审慎作出结论，做到审计标准规范统一、审计结论客观公正、审计处理合法合规。

4、严格规范审计执法。牢固树立法治思维，严格依照审计法、审计法实施条例和国家审计准则等法律法规，依照法定程序、在法定职责权限范围内开展审计，严格规范审计取证、账户查询、资料获取等行为，严格规范审计报告、审计决定、审计线索移送、审计结果等。要结合审计工作实际，严格执行审计执法公示制度、审计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审计执法决定审核制度。

5、严格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严格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动态管理，健全行政执法人员纪律约束机制，加强职业道德教育，全面提高审计执法人员素质。

（三）规范权利运行，自觉接受监督。规范审计机关权力使用，自觉接受各种监督；全面推进政务公开，依法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加快完善与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相适应的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机制。

1、自觉接受监督。要严格执行同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政协监督、社会监督、舆论监督。

2、推进政务公开。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依法、有序、规范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准确地公开政府信息，依照法定职责和程序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健全审计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规范审计权力运行流程图，严格规范各类审计行为的主体、权限、方式、步骤和时限。

（四）立足审计职能、深入开展审计法治宣传。开展审计职能相关的法律法规学习。围绕服务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省委省政府、州委州政府和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在预算执行、经济责任、自然资源、民生、政府投资等审计项目开展过程中，对新修订《审计法》及其《审计实施条例》、《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主要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规定》、《国家审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宣传。通过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广大审计人员法律意识明显增强、依法审计的能力和水平进一步提高，被审计单位依法接受审计监督的意识不断增强，审计的社会影响不断扩大，审计监督的环境持续改善。

1、突出重点，加强宣传。以《审计法》及其实施条例、《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主要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规定》和《国家审计准则》等作为重点内容，以被审计单位有关人员，尤其是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国有企业领导人员作为重点对象，加强审计法治宣传营造审计工作良好的法治环境。同时加强日常宣传，结合重大节日、纪念日、重大法律法规颁布实施以及“12.4”国家宪法日等主题活动，多形式多渠道地开展审计法治宣传工作，增强宣传效果。

2、推进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创新。要创新载体阵地，积极运用办公场所电子显示屏、宣传栏等，推送审计法治宣传教育内容。加强运用微信、微电影等开展普法活动。

3、把“法律六进”与审计工作密切联系起来。结合审计工作特点深入开展“法律进机关、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单位”主题活动。利用审计进点会、审计调查取证、审计报告征求意见、审计结果公告、审计促进整改等环节积极创造条件，宣传讲解审计法及其实施条例和相关行业法律法规，为审计工作营造良好的执法环境。

三、健全组织保障和落实机制

（一）切实加强法治建设的领导。年初成立依法治县领导小组，罗丕为领导小组组长，田宇为副组长，何强明、吴德钧、崔晓晖为成员，领导小组定期听取法治建设工作汇报，及时研究解决有关法治建设工作。加强法治工作机构建设，切实配齐配强法治力量。按照规定开展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年终述职。按规定的程序和时限，做好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年度报告工作和公开工作。

（二）提高依法行政意识和加强依法行政能力建设。要建立健全领导班子定期学法制度，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法律和党内法规列入党组中心组学习内容，举办法治专题讲座。健全完善日常学法制度，利用“在线学习”“学习强国”等学法平台开展日常学习。

（三）加强理论研究和宣传。结合审计工作实际，加强法治建设理论研究，积极组织宣传推广审计机关依法审计先进典型和经验，促进依法审计。